

江门市新会区环境保护局

新环验〔2019〕43号

关于江门市乐事电器有限公司年产10万套五金制品和100万套日用品项目固体废物竣工环保验收意见的函

江门市乐事电器有限公司：

你单位报送的《江门市乐事电器有限公司年产10万套五金制品和100万套日用品项目固体废物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申请表》及有关资料已收悉。

我局于2019年3月25日组织对你单位的江门市乐事电器有限公司年产10万套五金制品和100万套日用品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进行了现场检查，并审阅了有关资料，形成固体废物的验收意见如下：

一、江门市乐事电器有限公司年产10万套五金制品和100万套日用品项目位于江门市新会区罗坑镇天湖村委会竹山汪，占地面积为18904平方米，建筑面积为20752.58平方米。

二、本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环保“三同时”制度，基本符合该项目环评及审批文件（新环建〔2014〕108号）提出的环境保护要求。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按规定依法交由有资质的

单位进行处理处置，并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。

三、经审核，你单位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基本落实，所提供的验收资料齐全可信，符合验收条件，同意该项目固体废物竣工环保通过验收。

四、建议和要求：

（一）、项目的性质、规模、地点、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、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，应当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。

（二）、进一步加强危险废物收集处理设施的运行管理，确保危险废物统一收集后交有资质的危险废物处理单位处置。

江门市新会区环境保护局

2019年4月18日

抄送：罗坑镇城镇建设管理和环保局。